109 年全國中等學校撞球聯賽 北區選拔賽競賽規程

一、依據:本競賽規程依據中華民國撞球總會「109年全國中等學校撞球聯賽

競賽規程」辦理。

二、宗 旨:推展中等學校撞球運動,培養基層撞球運動選手。

三、指導單位:教育部體育署

四、主辦單位:中華民國撞球總會

五、承辦單位:新北市體育總會撞球委員會 六、協辦單位:桃園市九號颱風撞球休閒館

七、比賽組別:

高中男子組:9號球個人賽、9號球團體賽、8號球個人賽

高中女子組:9號球個人賽、9號球團體賽國中男子組:9號球個人賽、9號球團體賽國中女子組:9號球個人賽、9號球團體賽

八、選拔日期:

中華民國109年6月8、9、10、11日,共計四天,每日上午09:30時報到檢錄,上午10:00時開始比賽。

日 期	比賽	组 別
109年6月8日	國中男、女組團體賽	
109年6月9日	國中男、女組個人賽	
109年6月10日	高中男、女組9號球團體賽	高中男子組8號球個人
		賽
109年6月11日	高中男、女組9號球個人賽	

九、**比賽地點**:九號颱風撞球休閒館 桃園市龜山區文興路 146 號 B1 樓 連絡電話:03-327-7389

(機場捷運 A8 站或公車林口長庚醫院站, 步行約 10 分鐘)

十、報名費:個人賽每人肆佰元團體賽每人肆佰元(內含保險費,於比賽現場繳交)。

十一、 報名日期:即日起至109年6月2日截止

十二、 報名方式:請詳填報名表以電子檔傳送本會(e-mail如下)

十三、 報名地點:新北市體育總會撞球委員會 蘆洲區集賢路233號2樓

聯絡人: 林上義 0935-242-633 Tel: (02)2283-1919

e-mail: sctcaf@vahoo.com.tw(本會收到報名2日內回函確認)

十四、 参賽資格:

學籍規定—

- (一) 參加比賽之選手,以就讀各校者為限,報名時須附上學生證正反面影本。
- (二)在國中修業3年以上者不得報名參加國中組。
- (三) 在五專就讀 4 年級以上者不得報名參加高中組。
- (四) 因應疫情影響, 108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得經學校報名參加本聯賽。
- (五) 團體賽以學校為單位報名參賽,不得跨校組隊。

- (六) 分區預賽時,每組每校派隊數量不設限制。
- (七) 9 號球選手可報名參加 9 號球各項比賽,8 號球選手不可與 9 號球選手重複。
- (八)全國各縣/市之分區範圍如下:

北區:臺北市、新北市、桃園市、基隆市、新竹市、新竹縣、宜蘭縣。

中區:臺中市、苗栗縣、彰化縣、南投縣、雲林縣。

南區:臺南市、高雄市、嘉義市、嘉義縣、屏東縣、花蓮縣、臺東縣、澎湖縣、金門縣、連江縣。

(九) 各區參加個人組複賽選手名額如下:

1. 北區、南區:

高中男子組各13人	高中女子組各13人	國中男子組各 13 人	國中女子組各13人
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

2. 中區:

高中男子組6人	高中女子組6人	國中男子組6人	國中女子組6人
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

(十)各區參加團體組複賽隊數如下:

- 1. 北區、南區各6隊。
- 2. 中區 4 隊。
- 3. 團體賽每隊最多報名4人,最少不得少於3人。
- (十一)108年全國中等學校撞球聯賽各組獲前4名者,若本屆仍獲選參加同項目比賽者, 為本屆比賽(全國賽)之當然種子隊伍/選手。

十五、 比賽辦法:

- 一. 選拔賽個人組視參賽人數決定賽制, 局數參考如下
 - a. 花式撞球 9 號球:
 - 1. 高中男子組7局 2. 高中女子組5局
 - 3. 國中男子組6局
- 4. 國中女子組4局
- b. 花式撞球 8 號球:
 - 1. 高中男子組5局
- 二. 團體賽採打點制(三戰兩勝),每隊三人同時出賽,局數與個人賽相同, 勝二點之隊伍為勝隊,各隊出賽名單必須於開賽前三十分鐘提交於大會 檢錄組,提出後不得更改。
- 三. 選拔賽當天選手務必攜帶學生證及穿著其代表學校制服或運動服。

十六、 **比賽規則**: WPA 八號球規則、WPA 九號球規則。

十七、 大會裁判:由新北市體育總會撞球委員會推派。

十八、 保險相關事宜:本選拔賽舉辦期間場地之公共意外責任險由承辦單位負責 辦理,各參賽選手之旅行平安險由協辦單位投保(投保期間:由比賽 日期前1日起,至比賽日期之隔日止),其餘與賽之各隊隊職員請務 必自行辦理必要之保險;未提供個人出生日期及身分證字號以致未能 完成投保手續者,其保險事宜自行負責。

十九、 注意事項:

一. 比賽開始逾時10分鐘選手未到者,以棄權論。

- 二. 選手請穿著其代表學校校(隊)服或運動服,嚴禁穿著牛仔褲,涼、拖鞋。
- 三. 比賽會場嚴禁吸煙,如經查獲取消參賽資格。
- 四. 如有疑問請洽新北市體育總會撞球委員會(02)2283-1919。
- 五. 因應新冠肺炎,進入會場一率戴口罩,接受量體溫超出37.5度謝絕進入會場,依賽程時間表管制選手入場,維持場地內人數不得超出100人,接受酒精消毒,進入會場者需填寫附件一:個人健康聲明表、附件二:防疫表格,進入時繳交。未依規定者主辦單位有權利拒絕進入會場。
- 六. 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,現場另行公佈。